

【浮世绘】

菜市场与书店

□李晓

人间大地，有两个地方袅袅蒸腾着世间鲜活气息。一个地方是书店，它传递着人类心灵的温度；一个地方是菜市场，它散发着烟火滚滚里食物的味道。

作家汪曾祺以写美食闻名文坛，他是一个地道的吃货，也是一个接地气的烹饪好手。他在逛菜市场时这样写道：到了一个新地方，有人爱逛百货公司，有人爱逛书店，我宁可去逛逛菜市，看看生鸡活鸭、新鲜水灵的瓜菜、彤红的辣椒，热热闹闹，挨挨挤挤，让人感到一种生之乐趣。

菜市场里，装着一座城市的众生轨迹，擦拔口舌之欲的同时，不动声色地展露着人间气象，市井烟火才是生活的打底。菜市场里有新鲜碧绿的蔬菜、香气扑鼻的瓜果、活蹦乱跳的鲜鱼和丰满肥硕的鸡鸭，而菜市场角角落落里那些诱人的小吃摊，店名普普通通，甚至连一块招牌也没有，热气腾腾间，只因为爽口好吃以及众人肠胃里的眷眷贪恋，它们便能长久立足于一方饮食江湖。在成都，有一条路叫做春熙路，菜市场里掩映着许多小吃摊铺，龙抄手、钟水饺、赖汤圆、夫妻肺片、担担面、甜水面、双流兔头、牛肉锅盔、钵钵鸡等，空气中流动着的美食香味让人欲罢不能，唾液冒出了喉管。

同样，在成都这座美食之都，书店也是星罗棋布。5年前，成都荣获“中国书店之都”美誉，这座城市包容着3500多家书店。林立的书店闪烁在成都街头高大的银杏树间，让一座都市的暖流熨帖人心，让人们灵魂也有处休憩的港湾。

一座城市里的菜市场，可以打开城市记忆的味蕾。那些节日里风尘仆仆归家的人，在灯火下相聚，舌尖、肠胃享受着各种食材的炖煮蒸炒，食物的气味里也浸润着亲人的体温。而书香漫漫的书店，打开的则是一座城市的精神内核，赋予漂泊的心灵一个安妥家园。

那年我去杭州，在波光潋滟的西湖畔遇到一家书店。这家书店以丝绸书籍为主题，装修古典清雅，宛如烟雨西湖边徐徐打开的一幅水墨画。我流连于这家书店，看见一则“读书就是回家”的广告，纸墨清香中，我伸开手，如大鸟的翅膀扑向书墙，感觉书香瞬间贯

穿我的肺腑，让我面容清癯、双目炯炯。在杭州城里还有不少这样的书店，在网络时代的冲击之下，它们如遒劲大树的根须，牢牢扎根在这座城市的土壤里。

离开杭州的那个夜晚，我站在一家书店门前，与它默默告别，向这座钟灵毓秀之城表达诚挚的敬意，它的书香，成为我思念的一部分。

在浙江余姚的梁弄菜市场，有一个叫陈慧的女菜贩。她在菜市场卖了17年菜，很喜欢这个承接大地雨露、预报人间冷暖的地方，这个温暖亲切、善意融融、生机勃勃的地方。在这家到处都是熟人的菜市场，陈慧被人唤作“阿三”。“阿三”的菜铺里，除了瓜果蔬菜，也卖生活角落里各种各样实用的小东西：砂锅夹、苍蝇拍、马桶刷、蚂蚁药、做衣服的顶针、打肉的锤子、镰刀、鱼刨子、暖瓶塞、指甲刀、杀鸡刀……菜市场里的人生百态，真实粗犷的生活，让陈慧用文字书写出了两本书，一本是《渡你的人再久也会来》，一本是《世间的小女儿》。在烟火滚滚的卖菜生活之余，透过陈慧租住房屋的窗户可见青山隐隐，涓涓溪水声流进小屋，也流到了她的心房。上百篇菜市场的故事从她的心房潺潺流出，她以五味杂陈的生活输入，用不加修饰的文字输出，记录一丝一缕的柔情，以弥补旧路上的遗憾，记录一点一滴的感动，以供自己与如她一样的众生在前路取暖。她用凝练素净的文字记录下无名之辈的生命尊严和无奈、卑微和贵重，这些灵魂里的文字熨平着琐碎辛苦日子里翘起的鸡毛。在菜市场里，“阿三”一块钱一块钱地挣着；在灵魂匍匐的书写里，她一个字一个字地书写着，构成了一个女菜贩丰沛阳光的生活。有一次，“阿三”被出版社拉到书店签名售书，读者们望着这个卖菜女子，看到她的手指上有厚厚的茧。一个在菜市场里谋生的渺小如尘之人，在书店里也有着自己写下的书，正如万千人生各自都有闪闪发光的地方。

菜市场，是城市的粗布棉袄，蒸腾着人间的冷暖气息；书店，是城市的锦绣丝绸，铺展开人类精神世界的充沛丰盈。两件衣裳披在城市身上，一半书香，一半烟火，散发着最宜人的温度。



【在人间】

挣工分的“上海牌”缝纫机不见了

□邵美荣

前段时间回老家，大嫂见我的第一句话就是：“二妹，咱家的缝纫机让人偷走了。”我惊讶地“啊”了一声，关于缝纫机的往事涌上心头。

上世纪70年代，父母托在上海工作的堂舅买了一台“上海牌”缝纫机。当时物流不像现在这样发达，运输东西很是麻烦，运费也贵，为了省钱，堂舅找了一位老乡帮忙把这台缝纫机给背了回来。当时工人的工资每月二三十元，农民的年收入也不过几十块钱，父母用勤劳的双手靠喂猪养羊积攒了200块钱，买了这台代表当时最高水平的“上海牌”缝纫机。这台缝纫机非常精致，机头外观很漂亮，有精美的抛光花纹，有个小抽屉，有一排上下可搬动的小盒子，用来放针线和一些小物品。机头下面有个“大肚子”，不用时，把机头放进去，盖上盖子还可以当作小课桌供我们学习用。缝纫机“休息”时，就成了我们姐妹做作业时争抢的地方。

上世纪70年代中期，我家有十口人：奶奶、父亲、母亲和我们兄弟姐妹七人。当时大哥上高中，二哥上初中，姐姐没上学，但还没到挣工分的年龄，我刚开始上小学，三个妹妹还很小。那个年代，生活物资按劳分配，多劳多得，父亲每天挣10个工分，母亲挣7个工分，都是全队男、女社员中挣工分最高的。即便是这样，全家十口人，仍然是全队缺粮最多的户，每年要给生产队交两百多元的缺粮款。母亲当时除了干生产队的活，织布、裁剪、做衣服鞋子等也是一把好手，谁家做衣服都来找母亲剪裁。我家自买了缝纫机后，除了免费给亲戚做衣服外，其他人有需求要用工分来换，做一件四个兜的中山装上衣要花费一上午时间，裤子一上午可做两条，所以，做一件上衣就用四工分来换，做裤子用两工分来换。大多数时间母亲都是晚上加班做衣服，白天照常上工。每天晚上我们都是伴着母亲踏机子做衣服哒哒哒的声音进入梦乡的。从此，我家挣的工分渐渐多起来，缺粮款也逐渐减少了，家里的生活有了改观。

在那个年代，如果没有这台缝纫机，别说给别人做衣服挣工分了，就连我家十口人的吃穿用度都是一大难事。母亲每天晚上把小妹哄睡后，就在煤油灯下做针线忙活个不停。自从有了缝纫机，我们姐妹几个穿的衣服明显要比别的小伙伴好。当时大姨夫在县被服厂工作，那里有厂里不要的做衣服的下脚料，他就收集起来给我们。大一点儿的布头，母亲就给我们“对”（拼接）成小衣服；小的布头剪成小三角形，两个小三角形合在一起缝成一个小四方

形，再把所有的小四方形缝合成一个大的长方形，有的做成被子，有的做成褥子，有的做成枕头套，有的做成书包。别人开玩笑说：“你们家都是‘对’的东西。”在物资匮乏的年代，一台缝纫机让布料得到充分的利用。这是我们村第一个穿上“对”的小军装的孩子，当时感到非常自豪。

到了上世纪80年代初，工分完成了它的使命，成了留在岁月深处的记忆。姐姐长大后接过了母亲的班，家里做衣服之类的活都由她做，她是我们兄弟姐妹七人中唯一没上过学的，但她继承了母亲的心灵手巧，也是做衣服的一把好手，剪裁、缝纫样样精通，还办了几期剪裁培训班。再后来，姐姐出嫁了，在她的新家开了一间裁缝铺，专业做衣服。虽然姐姐家里有两台缝纫机、一台锁边机，足够用的，但父母还是把心爱的缝纫机送给了大姐，也许这台缝纫机里承载了父母对姐姐的亏欠、感激及其他情愫吧！

由于父母的勤劳和明智，除姐姐外，我们都上了学。大哥、二哥因当时还没有恢复高考，高中毕业后大哥回家当了赤脚医生，二哥当了农业技术人员；我和三个妹妹相继考上大中专院校，现在两个是公务员，一个是注册会计师，一个是大学教授。

2019年夏天母亲去世，兄弟姐妹在一起说话时，大哥说起母亲当年用过的那台缝纫机，想到父母亲养我们的艰辛和那时的光景，我们都泪如雨下。近些年人们大多都买衣服穿，大姐也去大城市看孙子了，那台缝纫机完成了它的使命，孤独地站在房间的角落里。我就对大姐说：“那台缝纫机给咱家做了很大贡献，你就把它再搬回家来，做个纪念，传承下去吧！”于是，大姐把缝纫机搬了回来。再次见到那台缝纫机时，我的心头莫名袭来一股暖流。经过岁月的沉淀，它的质地依然还是那么好，几乎没有破损，只是油漆颜色暗了一些，但机头上的花纹还是那么耀眼夺目。

自父母去世之后，我回家的时间渐渐少了，但每次回家，都会到生我养我的老屋去坐上一会儿。一次我无意中发现窗户下的缝纫机不在，以为可能是大哥当作宝贝收藏起来了，并没有太在意。后来哥嫂发现它不见了，想是让收旧物的人给偷走了。有人说它能值两千元，有人说能值两万元，但对于我们全家来说，它是无法用钱来衡量的，它已然不是一件物件，它记载的是我们全家人的回忆，承载着长辈们对生活的美好期望。

【有所思】

乡情

□陈祥美

我的老家是平邑县境内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村庄，它背依风景秀丽的西山公园，前临碧波荡漾的吴家庄水库，一条宽阔的乡村公路穿村庄而过，那是连接乡村和县城的交通要道。水库岸边的垂柳和路边的香花槐，每当斜风细雨时，挂着雨珠的枝条随风摇曳，伴随着袅袅轻烟，整个湖面、小山、村庄犹如处在梦境中一般，缥缈而不失真实。

我在距老家20里路的县城工作。周末，年迈的父母知道我要回家，早已在家门口等我们。一下车，儿子便扑进姥姥怀里，然后祖孙俩相拥着，有说有笑地朝家里走去。

在父母眼里，我再大也是孩子。进屋后，母亲佝偻着身子，从衣柜里拿出给我做的新棉袄，让我换上，她一边帮我整理一边叮嘱我：“十层单不如一层棉，鹅绒鸭绒都不如棉花挡风。”顿时，我感觉心里暖暖的。我取出给母亲买的羽绒服帮她试穿，母亲边试边嗔怪我：“去年你大姐买的还崭新呢，穿不了那么多，别乱花钱。”

正和母亲闲聊，父亲回来了，一起来的还有邻居大叔、二叔、二婶等几位老人，我知道他们是来找我理发的。早在几年前，父亲对我说，村里唯一的理发师去城里开店了，他们几位老人要到几里外的集市上理发，很不方便。我便自告奋勇买了几把推子和剪刀，利用回家的空闲为他们理发。

“又来麻烦你了！”二婶的大嗓门响起。二婶70岁了，头发灰白，她家和我父母家仅一墙之隔。在我童年的记忆里，二婶是个大美人，皮肤白皙，两条又黑又亮的大辫子梳得一丝不苟。二婶非常喜欢我，整天变着花样给我梳头，有好吃的，更是忘不了我。上世纪90年代初我读中学时，二婶还经常用自行车带着我，翻过那道凹凸不平的土岭，送我去学校。转眼间，她已被岁月打磨成了满脸风霜的老人。

“麻烦啥？咱自己的小孩！”伴随着母亲的热情招呼，我拿出事先准备好的理发用具，开始为老人们理发，第一个理的当然是急性子的二婶。“这回给您剪个斜刘海，现在最流行的发型。”我边说边为二婶系好围裙，左手拿梳子，右手持剪刀，一会儿平剪，一会儿花剪，很快就剪好了。二婶对着镜子左看右瞧，直夸我手艺好。二叔在旁边笑着打趣：“看把你美的，还和18岁一个样儿。”给男性长辈理发就更简单了，用推子把头发推光，再仔细刮好胡子即可。儿子戏谑地称我是“一剪没”，逗得老人们都笑了。

送走几位老人，我带上礼品去邻居张大哥家串门。春节前的一个凌晨，母亲心脏病复发，胸疼难忍，喘憋厉害，焦急的父亲连忙给张大哥打电话，张大哥立马赶到，把疼得已经不能走路的母亲背上车，向医院飞驰而去。等我匆匆赶到急诊室时，医生已经给母亲实施了吸氧、输液、心电监护等急救措施，张大哥跑前跑后，帮母亲拿药，带母亲检查。当母亲终于脱离生命危险时，天已经亮了……

傍晚准备返城时，父母和邻居都出来送我，车的后备厢成了农产品的运输厢，大叔家的花生油，二叔家的小米、白面，还有二婶送的炸藕合、地瓜淀粉团的滑丸子，满满一后备厢父辈的关爱和深情。

经过水库大坝时，我把车停在停车场，下车随手拍了几张山村晚景。远处的小山，绿油油的麦田，被晚霞映红的湖面，好一幅唯美画卷！我爱我的老家，不仅爱它环境的天然，更爱它淳朴的民风和朴实的情感。



扫码下载齐鲁壹点
找记者 上壹点

编辑:孔昕 美编:陈明丽